

# 國立嘉義大學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 獎勵學生取得外語證照獎勵要點

中華民國 108 年 05 月 08 日第 2 次學生事務委員會會議通過

中華民國 108 年 06 月 12 日第 6 次系務會議通過

- 第一條 國立嘉義大學土木與水資工程學系（以下簡稱本系）為鼓勵學生積極取得外語能力及專業證照，特訂定「國立嘉義大學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獎勵學生取得外語證照要點」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。
- 第二條 本獎勵經費來源由本系系友及各界捐款，若發放年度之獎勵金額度不足時，則暫停發放，直至經費足可支應時，再恢復頒發獎勵金。
- 第三條 本要點獎勵之類別、標準及金額如下：  
一、通過英檢多益測驗 550 分以上或通過全民英檢中級複試或同等級 B1，獎勵金額為 1,500 元。  
二、通過英檢多益測驗 650 分以上或通過全民英檢中高級初試或同等級 B1<sup>+</sup>，獎勵金額為 2,000 元。  
三、通過英檢多益測驗 750 分以上或通過全民英檢中高級複試或同等級 B2，獎勵金額為 2,500 元。
- 第四條 本要點相關申請程序及作業規定如下：  
一、對象：本要點獎勵對象為本系全體學生，包括大學部、進學班、碩士班、碩士在職專班在學之學生。  
二、申請時間：本獎勵金申請日期為每年三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止。申請學生於申請期間內，應備齊文件送交本系。  
三、申請文件：申請表、通過測驗之成績單或證明影本(需附正本驗證，驗畢歸還)。  
四、前項通過測驗之成績單或證明，限於本校就學期間取得，且未超過二年(含)者，超過二年者，不得提出申請，學生在學期間僅限申請一次。
- 第五條 本獎勵金之評審，悉由本系學生事務委員會審查核定。
- 第六條 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。

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學生取得外語能力測驗獎勵金申請表

|  |  |      |   |
|--|--|------|---|
| 中文姓名   |  | 英文姓名 |   |
| 系所   |  | 班級   |   |
| 學號   |  | 性別 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 |
| 地址   |  |      |   |
| E-mail   |  |      |   |
| 聯絡電話   |  |      |  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英檢多益測驗 550 分以上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全民英檢中級複試或同等級 B1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多益測驗 650 分以上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全民英檢中高級初試或同等級 B1 <sup>+</sup> |      |  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英檢多益測驗 750 分以上  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全民英檢中高級複試或同等級 B2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b>在校證明</b><br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身份證正反面影本(請黏貼於證件黏貼表上)<br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局或銀行儲簿正面影本(請黏貼於證件黏貼表上)<br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測驗證書影本(附正本驗證，經辦人驗畢後歸還)<br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成績單影本(附正本驗證，經辦人驗畢後歸還) |  |      |   |
| 1. 申請時請將申請表置於最上方再按照應備資料依序排放，並於左上角裝訂後送至系辦公室辦理。<br>2. 申請時請自行確認資料備齊，如造成申請時間延誤，請自行負責。<br>3. 確認申請表資料填寫無誤及備註等相關須知後，請於下方申請人處簽名。   |  |      |   |
| 申請人  | 導師   | 審查結果 | 單位主管  |
|  |  |      |   |